证券代码:688105 证券简称:诺唯赞 公告编号:2023-030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主要内容:

1、回购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

2、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能在回购完成之后3年内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3、回购规模:人民币2,000万元(含,下同)至3,000万元(含,下同)。

4、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

5、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1、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南京诺唯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本次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曹林先生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段颖女士在未来3个月、6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相关主体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次回购期间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杨奇先生暂未回复公司问询,上述主体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公开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高于本次股份回购价格上限)。

3、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6个月内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后续上述主体拟实施股权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如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如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情形,则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3年8月17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曹林先生提议,建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2023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2023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三)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董事会审议时间及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股份回购》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充分激发公司员工积极性,持续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紧密结合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将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内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则回购方案顺应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期限

1、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拟回购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该价格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50%,系公司管理层参考回购提议人建议、公司股份发行价,结合在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经营情况、外部环境等诸多因素确定。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六)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如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2,000万元(含)、上限3,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45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44,445股至666,66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1-0.17%。

本次回购具体的股份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根据上述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测算,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回购后		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3,348,388	58.34	233,792,833	58.45	234,015,055	58.5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6,661,612	41.66	166,217,167	41.55	165,994,945	41.50
总股本	400,010,000	100	400,010,000	100	400,010,000	100

注:1、以上数据未考虑转融通的股份情况以及回购期限内限售股解禁的情况,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2、上表内本次回购前数据为截至2023年8月28日数据。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63.1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5.49亿元、流动资产为48.11亿元,假设本次回购总金额的上限人民币3,000.00万元全部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则回购资金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47%、0.66%、0.62%,占比较低。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98%,货币资金16.04亿元。

公司拥有足够的自有资金支付本次股份回购款,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3、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预计股份回购金额在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十一)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上述主体后续有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南京诺唯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本次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曹林先生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段颖女士在未来3个月、6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相关主体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次回购期间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杨奇先生暂未回复公司问询,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公开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高于本次股份回购价格上限)。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以上股东在上述期间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提议人曹林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年8月17日,公司收到曹林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上述提议系提议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充分激发公司员工积极性,持续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紧密结合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从而做出。

曹林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承诺对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十四)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如果后续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六)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安排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6、如有需要,决定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7、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如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二)如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情形,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四)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五)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8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二)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6004881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05 证券简称:诺唯赞 公告编号:2023-031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8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南京诺唯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907,305	40.48
2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957,960	7.74
3	杨奇	21,803,890	5.45
4	曹林	21,388,971	5.35
5	深圳旦恩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旦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78,883	3.69
6	南京博英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28,328	3.61
7	南京唯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58,750	3.19
8	南京诺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18,330	3.18
9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68,073	2.12
10	段颖	7,773,247	1.94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957,960	18.58
2	杨奇	21,803,890	13.08
3	深圳旦恩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旦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78,883	8.87
4	南京诺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18,330	7.63
5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68,073	5.08
6	杨可婧	4,676,919	2.81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91,177	1.79
8	贾支俊	2,426,970	1.46
9	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7,508	1.28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400	1.20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239 证券简称:东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77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宝生物	股票代码	3002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夷		
电话	0472-6208676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46号		
电子信箱	dbswtina@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0,698,643.54	476,359,062.02	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004,093.43	57,974,911.31	1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643,754.67	55,403,889.73	1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34,764.92	108,230,931.16	-8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95	0.0977	1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95	0.0977	1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	3.99%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77,168,547.32	2,308,113,622.60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8,080,233.54	1,528,509,817.66	3.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8%	125,711,022	65,711,022.00	质押	88,000,000.00
海南百纳盛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45,195,422	0.00	质押	31,52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东宝生物2022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74%	16,248,404	0.00		0.00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9,620,000	0.00		0.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	8,453,994	0.00		0.00
包头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	6,347,718	0.00		0.00
王军	境内自然人	0.99%	5,900,992	4,425,744.00		0.00
孙雷民	境内自然人	0.93%	5,550,000	0.00		0.00
西藏美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5,071,653	0.00		0.00
王丽萍	境内自然人	0.80%	4,756,200	3,567,15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王军为前10名股东百纳盛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王丽萍为百纳盛远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东宝生物可转换公司债券	东宝转债	123214	2023年07月31日	2029年07月30日	45,500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第四年1.50%、第五年2.0%、第六年2.5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0.46%	23.93%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42.88	31.4

三、重要事项

2023年,是公司持续打造新东宝团队精神、强化TO B端核心竞争力、全力开拓TO C端市场的关键之年。公司秉持"专注胶原 持续创新 追求健康"的企业使命,以集团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为核心指导,围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构建生态链",持续深化推进大健康产业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平台优势,全面聚焦核心战略落地,完成可转债发行工作,加快项目进度。将"质量、成本、市场"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支撑点,并注重提升资源管理效率,切实提高人效和经营管理水平,全力打造业内的从明胶到胶囊、从明胶到胶原蛋白的大健康产业纵向一体化平台型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0,698,643.54元,同比增长9.31%,完成利润总额81,917,126.5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004,093.43元,同比增长12.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643,754.67元,同比增长13.07%。国家陆续推出的相关政策多角度支持行业的健康高质量发展,随着健康投入环节前移,人们健康预防保健意识不断增强。在消费市场恢复、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人口老龄化等因素推动下,医疗(药)健康产品市场将持续稳健增长,为明胶、胶原蛋白、空心胶囊以及营养健康品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机遇,加之公司高质量的产品和业内认可的品牌价值,推动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高客户忠诚度、提升产品价格、稳固市场份额,从而保障盈利能力的持续性与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加强组织能力和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形成整体合力,构建新东宝团队精神,开创公司发展新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和经营规划,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以员工和客户为中心,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组织架构,加强组织能力和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提升管理团队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在行业的竞争力和引领力,以人才为根本,持续做好人效提升工作,强化员工学习与考评,加强技术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工作效率、组织效率和经营效率。加强团队建设,双向开展与集团公司、益青生物子公司的互动交流学习,拓宽员工的眼界和格局,促进员工协同工作效率,提升员工对企业的深度认知和归属感,形成整体合力,构建新东宝团队精神,开创公司发展新阶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增长,经营质量进一步提升。

2、聚焦主营业务、强化核心价值,扎实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可转债发行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全面推进大健康战略落地,逐步实现长效规模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强化核心价值。以"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构建生态链"为目标,扎实推进"新型空心胶囊智能产业化项目"建设工作。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生产车间净化装修、机电安装、立体化仓库货架、堆垛机安装以及室外配套管网的敷设工作,公司将尽快推进该项目的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争取早日投产。此外,公司紧抓市场机遇,启动首单可转债业务,实施"新型空心胶囊智能产业化扩产项目"。目前,公司已完成可转债的发行工作,控股股东国恩股份基于对东宝生物投资价值的强烈信心和未来发展前景的高度认可,全额参与优先配售,全力支持企业发展。"新型空心胶囊智能产业化扩产项目"在原空心胶囊生产工艺的基础上,推行全流程全自动化全智能控制,并配备全自动智能立体仓库,新建32条智能全自动化新型空心胶囊生产线,大幅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提高效率,并提升产品质量均一性、稳定性,能够更好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该项目与"新型空心胶囊智能产业化项目"建成投产后,益青生物将具有年产近700亿粒空心胶囊的规模,将成为国内单体空心胶囊产能位居前列、产品种门类齐全、智能化程度较高的空心胶囊专业生产基地。届时,公司将充分释放规模效应,在品牌效应、优质客户资源、技术沉淀和生产管理经验积淀等因素的共同推动下,进一步助推公司大健康战略的布局落地,逐步实现长效规模效益。

3、聚焦高价值客户、挖掘潜力客户,做好市场细分,深挖产品价值,做好TO B端产品的差异化市场开发工作,实现收入、毛利进一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与已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客户忠诚度持续增强,新客户数量进一步增加。公司通过参加"中国国际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展览会(FIC)、第88届中国国际医药原料药/中间体/包装/设备交易会(API)、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健康产品展览会、2023亚洲天然及营养保健品展"(HNC健康营养展)、第五届中国国际生物&化学制药博览会"等行业重要展会,进一步拓展重点客户合作,并与潜力客户建立联系。并通过展会大力宣传推广"金鹿明胶、圆素胶原蛋白、益青生物空心胶囊"。高频参展、客户关系强化、潜力客户挖掘、产品品质保障等多因素叠加,助推公司TO B端业务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明胶开发新客户35家、空心胶囊开发新客户29家,胶原蛋白开发新客户31家。此外,公司积极聚焦高价值客户,依托在TO B端业务领域积累的品牌、质量和市场优势,与黄山胶囊、广生胶囊、石药集团、国药集团等战略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持续稳固市场份额,强化市场优势,形成行业影响力。空心胶囊业务方面,益青生物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客户资源、市场口碑以及品牌影响力。目前,益青生物已与以岭药业、国药集团、齐鲁制药、云南白药、东阿阿胶等多家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客户储备。报告期内,明胶、空心胶囊业务实现销量、售价双增长,核心规模优势凸显,市场份额进一步稳固。出口业务实现同比增长11.77%,实现新的突破,为后续出口业务的快速发展、主营业务国际化奠定了良好基础。原料胶原蛋白在原有业务领域外,在能源工业领域应用的新市场开拓上取得重要进展,有望成为原料胶原蛋白后续大幅提升销量的重点市场方向。

此外,公司紧紧围绕代血浆明胶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深挖产品价值,集中资源推进代血浆明胶业务在医疗医药等领域的探索应用,做好TO B端产品的差异化市场开发工作。继续加大与贝朗医疗(苏州)有限公司的业务合作,实现业务量进一步增长,并成功对接多家医疗(药)领域客户,推动代血浆明胶在医疗领域的深度应用,如:琥珀酰明胶注射液、聚明胶肽注射液、止血敷料、人造骨、凝胶剂、医美填充材料、微球药物递送、口腔医学等领域,探索实现代血浆明胶高附加值的多领域应用。公司还将继续集中优势资源,推动代血浆明胶产品进一步提质升级,加快代血浆明胶在医疗医药(再生医学材料等)高附加值领域的多样化应用。

4、紧抓消费复苏机遇,持续聚焦核心品类,搭建品牌传播矩阵,推行差异化策略,多渠道推进价值传播,提升消费者认知,推"爆品"、塑"精品",打造民族胶原领先品牌

公司拥有以"草原鲜牛骨"为主要原料的"圆素"系列小分子胶原蛋白肽产品,精选草原鲜牛骨为原料,通过低内毒素精纯制备技术,生产差异化胶原蛋白高端肽,打造民族精品,满足新消费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消费复苏机遇,持续聚焦核心品类,通过推行差异化策略、原料成分差异化宣传、明星代言等,促进品牌知名度提升,并充分做好各营销平台的引流、流量转化工作,全力推进胶原系列产品的差异化营销推广,强化品牌形象、提升品牌效应,进一步培育消费者对"圆素"品牌的认知度和忠诚度,逐步将"圆素"品牌打造为民族胶原知名品牌,创东宝胶原新时代。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线下业务两手抓,设立高效运营体系,提升组织运营效率,形成青岛、杭州、包头三地联动模式,并着力培育青岛、杭州两个销售子公司独立运营能力,持续推进抖音、快手、淘宝电商带货,线上新开通小红书专业号和店铺,新增抖音平台店铺两家(圆素胶原蛋白旗舰店好物分享、圆素胶原蛋白直播间),重点推进圆素牛骨胶原肽粉系列产品、圆素胶原蛋白肽蓝莓果汁饮品等明星产品的宣广和销售工作;线下持续推进便利店、特产店、商超的渠道开发,着力推广"胶原+"为基础的健康零食,满足各年龄段的膳食营养补充需求。公司还将继续寻找对接新兴销售渠道、资源,提升品牌和产品曝光点位,推动TO C端业务的市场份额提升。

在产品推广方面,公司继续搭建品牌传播矩阵,结合市场需求、产品特点开展品牌营销活动,提高"圆素"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继续邀请明星刘晓晔女士担任圆素品牌代言人(不含保健品),拍摄圆素系列产品短视频宣传,为销售平台引流,充分利用明星流量资源,提升产品曝光度、知名度。在快手、抖音等直播平台,开展直播业务。参加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知识产权局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中国品牌日活动以及同步开启的"云上2023年中国品牌博览会"。公司作为云上中国品牌博览会的参展企业,将圆素系列产品通过云端互联展览展示平台展出,让更多的客户了解公司品牌。线下活动方面,公司积极参加第九届内蒙古品牌大会暨内蒙古农牧业品牌影响力论坛,公司被评为"内蒙古品牌建设标杆企业","东宝/圆素"被评为2022年度"内蒙古百强品牌";参加"包头有礼"名优特产品大赛,圆素牛骨胶原肽粉(150g)获得大赛金奖、圆素胶原蛋白手撕肉产品获得铜奖,成为包头别具特色的伴手礼。此外,公司也积极参加第108届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2023年国际植物基产品展览会暨新蛋白食品饮料论坛、2023中国(广州)国际大健康产业博览会、2023年包头市科技活动周暨全市第二十九届科普活动宣传周科技创新成果展等展会,宣传推广圆素品牌产品。并积极赞助"包钢.2023包头马拉松大赛"、"2023包头马术系列赛事"活动,传递品牌价值,提升企业形象,为后续产品销售做铺垫。

图6 公司TO C端业务主要宣广渠道

5、统筹生产资源、强化精细管理和产供销衔接,持续完善质量管控和品质改善,开展节能降本项目,严格管控成本,进一步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及生产实际情况,全面统筹生产资源,着重开展生产资源综合配置,推行一体化生产布局和"精细化、智能化"管理,规范管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有效控制成本。公司逐步通过操作标准化、人员培训模块化、操作流程简约化、组织架构扁平化等工作,提高生产效率。在设备管理方面,通过设备的预防性维护、专项更新维护以及与生产排产优化相结合等方式,充分保障生产系统高效运作。在低碳节能控本方面,一方面从管理角度,严控生产关键环节,强化生产线人员成本意识,各生产工序能源使用数据细分,根据生产情况实时监控,有效控制能耗费用;另一方面,通过生产流程优化、挖掘工序潜能,提升投入产出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也同步强化产供销衔接,结合生产排产计划,聚焦前端信息管理、市场研究和供应商管理,启动原料市场调研、采购价格谈判工作,精准把控供应市场变化,加大和同行的合作,多方获取有效信息,精准把握主要原辅料波动规律。推动实施骨粒分级采购策略,更加适应公司生产经营需求,进一步增强供应市场把控能力,采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质量管理方面,秉持"质量第一"的理念,持续开展质量文化建设,提高全员质量意识,营造良好的质量文化氛围。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打造高效可控的行业领先质量管理体系。2023年,公司完成NSF-GMP、FSSC22000、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年度监督认证审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通过认证审核并获得证书。公司中心检测室顺利通过CNAS认证扩项及监督评审,并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认可决定书。

生态园区保健食品生产车间通过保健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顺利获证,公司"圆素牌胶原蛋白透明质酸钠维生素C粉"可自主生产。资质证件的获取,为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提供可靠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外部客户审计,获得一致好评,赢得客户良好口碑。

6、面向市场需求,确定业务方向,强化技术创新,增强对外合作,助推系列产品提质升级,提高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创新驱动,紧盯产业发展趋势与政策导向,以市场需求为切入点,依托公司"首批中国轻工业明胶重点实验室、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实验室、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包头稀土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省级)"、"青岛市空心胶囊制造创新中心(市级)、青岛市空心胶囊工程研究中心(市级)等研发平台"等平台资源优势,强化知识产权应用和研发力度,构建产业技术壁垒。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江南大学、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齐鲁工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包头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包头市农牧科学技术研究所等开展合作,持续聚焦胶原/空心胶囊相关的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不断丰富胶原应用知识,提高胶原/空心胶囊应用研究能力,促进技术升级创新,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管控综合成本,扩展产品应用领域,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从而进一步提升竞争壁垒。

报告期内,由公司牵头,联合江南大学以及知名纺织品企业共同开展胶原蛋白在纺织领域的典型应用研究,项目已申报内蒙古自治区2023年重大创新平台(基地)建设科技支撑项目,并获取相应的资金支持,该项目完成后,胶原蛋白的应用领域将顺利拓展到纺织领域。"超低内毒素明胶项目"开发进展顺利,其成功开发后可更多作为生物活性材料应用于再生医学材料领域,引领公司迈向再生医学材料供应领域,助力公司加速转型升级。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研发力度,深入开展胶原、空心胶囊及其延伸产业的多领域应用及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工作,储备优质项目,为后续发展升级转型做好产业化、市场化的充分准备。此外,公司从科研合作、知识产权保护等多维度提升科技软实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中国发明专利1项(调理肉制品及制造方法和明胶的用途),累计取得专利48项。新发表论文《Silica Gel Functionalized with Polyethylenimine as Advanced Sorbents for the Removal of Endotoxin from Gelatin(用于脱除明胶中内毒素的聚乙烯亚胺功能化硅胶吸附剂)》,累计发表论文39篇。公司研发中心自主研发专利成果——"提升明胶溶解性能的方法和该方法制备的高溶解性明胶"被包头市高新区评为最有价值专利,并获补助资金。《提升明胶溶解性能的方法和该方法制备的高溶解性明胶》被评为首届包头市职工十大发明专利、首届包头市职工优秀创新成果二等奖。公司丰富的专利成果及技术储备,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9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15:00

2、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区观绿路4号恒实置业广场1号楼20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蒋力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总体出席情况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人数	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东人数	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总体出席情况	10	506,924,483	82.0905%	9	18,721,328	3.0317%
1、现场出席情况	1	488,203,155	79.0588%	0	0	0.0000%
2、网络投票情况	9	18,721,328	3.0317%	9	18,721,328	3.0317%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17,518,730股。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18,721,028	99.9984%	300	0.0016%	0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8,721,028	99.9984%	300	0.0016%	0	0.0000%

注: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所持表决权股份数为488,203,155股,其董事、副总裁谷小泳担任本议案共同投资方广东顺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德高质量发展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广东顺德科创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科创集团)的外部董事,且顺德科创集团是控股股东顺控集团受顺德区国资局委托管理的企业,同时,根据顺德高质量基金的合伙协议及投资决策委员会的相关决策流程,顺德科创集团能够对顺德高质量发展基金形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依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顺德高质量发展基金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关联股东顺控集团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化市场化改革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506,918,783	99.9989%	5,700	0.0011%	0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8,715,628	99.9696%	5,700	0.0304%	0	0.0000%

注: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程俊鸽、张梦麟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258 证券简称:精锻科技 编号:2023-052

债券代码:123174 债券简称:精锻转债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锻科技	股票代码	3002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义	田海燕	
电话	0523-80512658	0523-80512699	
办公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	
电子信箱	dongyi@ppforging.com	tianhy@ppforg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7,611,517.32	762,235,335.88	2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116,321.60	107,322,786.35	1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671,381.08	81,040,079.76	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246,625.75	220,938,136.67	-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1	0.2271	19.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2	0.2271	1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3.37%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62,541,255.49	5,409,094,241.26	1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77,222,931.08	3,344,399,103.75	6.9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7%	194,012,971		质押	2,172,000
夏汉关	境内自然人	3.75%	18,083,174			
黄静	境内自然人	2.27%	10,935,000			
杨梅	境内自然人	1.70%	8,201,2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6,226,483	6,226,48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5,291,63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2,908,100	2,908,100		
阎登洪	境内自然人	0.56%	2,700,000			
朱正斌	境内自然人	0.56%	2,687,500			
仁桥(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仁桥鲲淼3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528,500	1,71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洋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夏汉关持有大洋投资股份,与黄静系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精锻转债	123174	2023年02月15日	2029年02月14日	98,000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4.48%	38.03%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45	13.83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783 证券简称:三只松鼠 公告编号:2023-043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只松鼠	股票代码	3007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道伟	吕金青	
电话	0553-8788323	0553-8788323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8号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久盛路8号	
电子信箱	ir@3songshu.com	ir@3songsh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93,310,806.35	4,113,874,789.36	-2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617,200.78	82,134,286.25	8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283,414.10	24,171,268.96	20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693,481.75	294,692,030.64	5.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0	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0	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3.60%	2.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88,158,116.45	4,535,803,760.00	-1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0,035,599.18	2,343,401,701.57	6.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章燎源	境内自然人	40.11%	160,822,000	120,616,500	质押	31,540,000
NICE GROWTH LIMITED	境外法人	9.21%	36,950,800			
LT GROWTH INVESTMENT IX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7.14%	28,636,720			
安徽燎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6,696,000		质押	6,696,000
安徽松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4,936,100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其他	0.96%	3,851,575			
上海自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3,513,81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0.69%	2,763,028			
余鹏	境内自然人	0.49%	1,945,800			
任钊辉	境内自然人	0.44%	1,744,6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燎源先生为安徽燎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28.93亿元,同比下降29.67%;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54亿元,同比增长87.03%。6月营业收入4.01亿元,同比增长16.46%,整体经营情况呈现逐月向好趋势。

在"高端性价比"战略牵引下,坚持以优质渠道牵引供应链变革,推动运营改善与供应链升级并行,逐步构建"全品类+全渠道"经营能力,带动业绩实现可持续增长。

1、打造"品销合一"全渠道能力

公司以"用户、渠道、供应链"一体化运营构建"线上(传统电商、直播电商)+线下(分销与社区门店)"的全渠道经营体系。

线上业务,传统电商平台全渠道跌幅逐月收窄并于6月恢复增长,其中天猫旗舰店7月份实现双位数增长;以抖音、拼多多为代表的新兴电商平台增长迅速,抖音6月营收同比增长超300%;

分销业务,第二季度实现同比增长超30%。其中区域经销新增日销专供品32款,打造超10,000个标杆终端,日销品销售占比提升显著;

门店业务,6月开出首批自有品牌社区零食店,目前在安徽、江苏区域已开出25家,将持续拓展品品类、优化数字系统、创新加盟机制,为下一步加速布局奠定基础。

2、构建"一品一链"供应链能力

公司以优质渠道牵引供应链变革,打造以坚果为核心的全品类多品项大单品供应链矩阵。

采购端:国际上与行业全球知名企业或农场直接合作,如全球第一大蔓越莓农场Ocean Spray、全球第一大开心果农场Wonderful、全球第一大碧根果农场Easterlin、全球知名夏威夷果农场Golden。国内与产区基地进行直采,如云南、广西澳洲坚果基地、东北松子基地等。

制造端:在坚果品类自建示范工厂,主要生产每日坚果、夏威夷果等产品,与世界五百强嘉吉国际合资投产腰果。在零食品类通过优选伙伴、原料规模集采、产线技术改进提升效率。针对核心品项,同步探索基于投资的模式创新。

交付端:结合渠道策略调整全面升级物流交付模式,在自有仓储业务基础上,积极探索产地仓和云仓模式,联合上游多家供应商推动工厂直发,进一步降本增效。